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徐经长）

本人徐经长作为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报告期内严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和要求，2023 年度积极、主动地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勤勉尽责、审慎独立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运作情况，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并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本人 2023 年度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徐经长	3	0	3	0	0	否	0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至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共 8 次董事会，本人应参与 3 次，实际参与 3 次。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本人通过听取汇报、翻阅资料、参与讨论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运营情况，积极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本着审慎客观、诚实守信的原则，在每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我以认真负责的态度详细审阅了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并在董事会会议上认真审议每个议题，并运用专业能力及个人经验发表相关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程序，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本人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出赞成票，不存在反对或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了共计 1 份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未对 2023 年度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

他事项提出异议，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意见

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本人作为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中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主任委员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主持召开了年度内的全部审计委员会会议。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工作，听取审计机构工作汇报，对审计工作进行合理安排，明确审计中的职责与分工，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同时监督内部审计部门工作进展，积极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督促公司建立规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的有效性。

四、现场考察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通过以通讯和现场参加董事会等方式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并专门赴深圳和北京办公地点进行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公司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汇报，同时通过电话、邮件等通讯方式，调查、获取作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及资料，并及时了解、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最新进展信息及市场与环境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 关注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工作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保证信息披露工作的合法性、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及各类临时公告共 30 份。本人对公司 2023 年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保证所有披露内容均能够做到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日常经营

本人认真核查与监督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业务发展情况及其它相关事项，做出了公正、客观的判断。同时积极关注行业政策和市场动态，不断学习监管精神，持续依法对公司日常经营进行监督，有效督促了公司规范运作，并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培训、学习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学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相关文件，认真解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董事履职要点，并参加了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学习并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独立董事的工作开展给予了积极的配合和支持，不存在妨碍独立性的情形发生。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并合理采纳了本人就有关事项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对要求进一步说明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本着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谨慎、认真、勤勉、诚信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与经验力求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徐经长

2024 年 3 月 19 日